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公开上市的或国有控股的全国性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金额：**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本集团”）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人民币300,000万元），在此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期限：**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现金管理概述

#### （一）现金管理目的

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本公司收益，为本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本集团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 （三）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 （四）投资决策内部控制

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并由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符合本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在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 二、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一）现金管理额度

本集团任一时点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人民币3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

### （二）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不影响本集团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 （三）风险控制分析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本集团严格控制风险，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从而降低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加强资金日常监管：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本集团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人为公开上市的或国有控股的全国性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 四、对本公司的影响

#### (一) 本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6,006.29
负债总额	3,155,47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4,484.30
货币资金	1,947,02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18.50

(二) 本集团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本集团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不会影响本集团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本集团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为本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 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

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 六、审议程序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 （一）审议程序

2021年4月13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集团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以及在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本集团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控制投资风险，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本集团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同意实施该事项，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在不影响本集团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集团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本集团自有资金使用效益，符合本公司和股东利益。同意本集团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人民币30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资金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七、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1,200	0	9.29	1,200
2	光大银行阳光碧机构盈理财产品	150	0	2.21	150
3	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1,000	0	0	1,000
合计		2,350	0	11.50	2,35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0.0459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03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35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7,650	
总理财额度				300,000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